

# 关于上海青浦花木园林工程有限公司强制清算 涉住房公积金债权事宜的公告

上海市第三中级人民法院于 2023 年 2 月 27 日裁定受理上海青浦花木园林工程有限公司强制清算一案，并于 2023 年 3 月 8 日指定立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上海自贸试验区分所担任该公司清算组。

根据相关法律规定，清算组应当依法调查核实职工的住房公积金缴存情况。上海青浦花木园林工程有限公司职工存在应缴未缴、少缴住房公积金的，请联系清算组（联系人：尹婕；联系电话：13917163985；联系地址：上海市黄浦区南京东路 61 号 8 楼）进行申报。

特此公告。

上海市公积金管理中心

2023 年 4 月 7 日